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朱校長宗慶

紀錄：高木財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報告會議出席人數：應到 32 人，實到 29 人。

壹、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一、今天是這學期的第二次行政會議，也是這學期的最後一次行政會議，為讓各位與會主管、老師們對學校的重要校務發展情形，能有更清楚的瞭解，謹就下列事項向大家報告與說明。同時，為了讓未參加會議的老師們能夠更瞭解學校的發展狀況，今天會上所報告的內容，會作為我個人寫給老師們的第二封信，並且在會後寄送到每位老師的手上。

(一) 教育部預定於 96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50—17:30 至本校進行卓越計畫實地訪評，訪評結果將作為 96 年度是否繼續補助及核定補助額度之重要依據。雖然學校內負責各個卓越子計畫的老師們十分辛苦，計畫執行也有一定的成果，但教育部的考評結果攸關 96 年度的經費補助，請教務處及各單位妥為準備因應。

(二) 有關學校經費除年度預算金額外，卓越計畫補助經費對學校有一定程度的幫助，但教育部在核定經費時，也會考量到對學校整體補助經費的情形。在這個學期剛開學時，我個人曾率同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主秘到教育部拜訪，以及對學校發展需求逐一說明，後續並多次向教育部司長、次長、部長遊說，讓各級長官瞭解北藝大在校務發展上急需克服的困難。剛開始我們並沒有得到太多正面具體回應，但在我們仍然持續堅定努力爭取之下，最近我們終於獲得教育部的支持，同意核給學校 97 年度發展性經費 3,000 萬元（以往約為 1,500 萬元）、補助學

生宿舍新建工程經費 8,327 萬餘元(補助比例超過新增經費的半數)，同時教育部也願意在學校過往工程執行率不理想的狀況下，讓我們提出新建舞蹈戲劇館之構想書報部。但我相信，這些應都只是個起步，我們應該更加倍努力，未來才會有更多的可能性。

(三) 近年來公私立大學院校紛紛設立，相對地稀釋原有的高教資源，加上 12 年國教政策、台灣經濟狀況、政治困境、少子化等因素影響，各大學面臨強大的生存與競爭壓力，更需要注意的事情是，這樣的壓力不僅來自台灣內部，壓力的來源也來自於大陸的崛起，以及全球化的競爭，促使我們不得不調整我們的腳步與作法，因應時空環境的快速變遷。94 年底大學法第 5、16、21 條修正通過，正式納入評鑑機制與要求，以落實學校對系所、老師們在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之責任，這和以往各學校自行評鑑的方式不完全相同。此外，針對這些議題教育部一直在研議一些配套措施，好讓學校能夠確實落實，這些問題應值得我們共同體認與正視。

(四) 我認同在北藝大裡有許多優秀的藝術家，老師們也都十分有志氣及有想法，以前的創校元老們也都十分的偉大與可敬佩。但在這樣競爭激烈的時代與環境裡，若我們沈醉於學校過往的優勢，就沒有辦法在現實的環境中維持原有的優勢或繼續生存，所以我們必須要有破釜沈舟的決心，共同努力與打拼，加快腳步，否則將喪失掉時間與機會的窗口，而在這一波的競爭環境中被取代或淘汰。

(五) 今天上午是學校碩博班招生放榜會議，今天放榜後，也是這個學年的最後一場考試放榜，相關招生作業暫告一段落，我們可以藉由這學年考試的報名人數、錄取員額、報到狀況，來檢視現行的招生方式。為徹底研擬相關對策，已請教務處儘速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研議，調整作法。另請各學院、系所也利用這個機會來檢驗自己的教學成果。

(六) 以現況而言，學校各系所有些仍屬台灣首屈一指，有些則已經

無法保持領先地位，這些跡象或許可以從招生名額及學生程度或學生來源中看出一些端倪，有些系所或許認為是因為招生考試期程或方式所致，若的確是因為這些問題所引起，我們當然可以在作法上研究如何進行調整，但是不是有一些實質本質上的問題（如教學內容等）需要被重視與探討，值得大家深思與努力。

(七) 為充實學校師資陣容，在去年的願景共識營中，我曾經提出自97年起，連續三年，每年增給10個專任教師名額，以強化各學院專任師資，而這總計的30個名額，相對於學校現有專任師資數額(177人)幾乎達五分之一。為讓各單位能引進對教學及學校發展真正有幫助的師資，這些名額將不作齊頭式平均分配，將會以全校發展，依各教學單位提出之用人計畫及課程整合構想，組成專案小組評估後核給名額，再由系所依據評估結果循程序辦理遴聘師資作業。在核給新聘教師名額外，對於學校多年來所面臨的課程嚴重膨脹的問題，也會一併進行檢討與處理，所以將同步要求各單位於三年內完成課程整合，這些作法會陸續與各單位進行探討後決定。

(八) 在教學空間調整與補強上，除新建舞蹈戲劇館外，我們已進行校園空間用途調整及規劃案，將朝下列方式辦理：

1. 為善加利用共同科教室，將於暑假期間整修共同科教室空間，並請各學院將下學期學科課程儘量移至共同科教室上課，各系館騰出之空間則可補充原專業教室之不足。
2. 國際會議廳改建為電影所空間，以作為攝影棚及專業教室等使用，國際會議廳移往藝文生態館3F，原該館3F之200席放映室，將規劃兼具國際會議廳功能，期程上則配合藝文生態館之完工期程而定。
3. 科藝所於研究大樓之實驗室移至音樂廳地下樓空間，本案因涉及科藝所儀器移動問題，請配合科藝所工作進度，該所遷移騰出之空間，提供劇設系使用。
4. 圖書館1、2樓由美術系使用之空間，原規劃供表演藝術博物館

使用，現因表演藝術博物館尚無具體空間使用期程計畫，該空間將提供美術學院使用，至表演藝術博物館每年有辦理展覽之需求，請美術學院協助提供。

5. 展演中心三樓辦公室移至音樂廳 5F，騰出之空間暫時提供舞蹈學院作為排練教室使用，規劃於暑假動工。

6. 藝文生態館在總務處追趕進度下，由去年底 10% 左右嚴重落後的執行率，追趕至 41.8%（已與預計進度相同），請總務處再持續努力，因為我們已經沒有再落後的條件。在這個工程於本年 12 月完工後，三樓的二個小型放映室提供電影所使用；200 個座位之放映室，將兼具國際會議廳之功能；一樓規劃為展場及餐廳，另 2 樓排練空間暫供舞蹈系使用，應可舒緩教學空間需求。

（九）為確保校園安全，將自今年暑假起陸續著手進行展演中心（舞蹈廳、戲劇廳）相關設備及場地之安全補強計畫，以及各老舊教學館舍安全強化、敏感邊坡整治工程，總計將投入 8,000 萬元之經費規模，請總務處將整修計畫及早週知各相關單位，以免對展演及教學活動造成影響。

（十）此外，今年的 25 週年校慶典禮在 10 月 20 日（六）舉行，關渡藝術節在 10 月 6 日（六）到 10 月 28 日（日）期間舉行，我們曾經在第二次籌備會議中已確認各權責單位分工。這個學期即將結束，開學過後，校慶即將到來，我們已經沒有太多的時間來準備，請大家就分工事項積極著手進行，在五月底前召開的第三次籌備會議中能有具體的辦理進展，以及暑假期間應有相關人員工作指派與進度，我個人也將於暑假期間每週定期與實際負責人員開會密集研商，以確認工作進展。

（十一）本學期畢業典禮即將於 6 月 24 日（日）舉行，畢業典禮對學生及家長都是人生一生中的大事，學務處已經做了很好的規劃，希望各位老師能夠多多參與，讓同學們留下美好的回憶。

二、恭喜電影所焦雄屏所長獲選擔任本年金馬獎主席。

三、教務處提供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6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考試錄取新

生電話與 E-mail 通知語術（範例）」，第一段「…恭喜您考上本所。北藝大有最堅強的師資陣容，最美麗的校園景致，以及絕佳的教學、展演與研究環境，非常歡迎您的加入！」請修正為「…恭喜您考上本所，非常歡迎您的加入！」（後段刪除），本範例請各系所參考，並指派人員確實於 5 月 16 至 18 日三日，撥話予錄取考生，表達祝賀恭喜、歡迎之意，並請教務處瞭解各系所執行情形。

四、學校各項會議，除臨時會議或專案會議外，應予儘量安排於週一或週二召開，開會前各單位之籌備作業應週延，開會時，與會人員應準時參加，遇有單位主管無法出席，代理人應充分瞭解會議事項，並能參與意見表達及負責授權事項，以利會議效率及決議形成。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請詳見附件「執行情形表」〉：上次會議紀錄確定。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請詳見附件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一）林教務長會承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2-1~2-1。

二、學務處：

（一）張學務長正仁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3-1~3-5。

●主席裁示：

（一）學生住宿抽籤結果，倍受家長及外界關切，學務處於承辦住宿抽籤時，應請妥為確保公平性問題。

三、研發處：

（一）曲研發長德益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4-1~4-4。

四、總務處：

（一）賴總務長鏈墉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5-1~5-3。

●主席裁示：

（一）暑假期間總務處將規劃進行之修繕工程，應請儘速通知各相關單位知悉，以免影響教學、夏令營、展演中心場地使用及展演活動。

五、展演中心：

(一) 詹主任惠登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6-1~6-7。

六、師培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7-1~7-2。

七、電算中心：

(一) 吳主任麗蘭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8-1~8-3。

八、藝科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9-1~9-2。

九、推廣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10-1~10-3。

十、國際交流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pp. 11-1。

十一、傳統藝術創意資源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12-1~12-5。

十二、圖書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13-1~13-3。

十三、關渡美術館：

(一) 石代理館長瑞仁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14-1~14-15。

●主席裁示：

(一) 有關本年校慶及關渡藝術節活動各單位所需經費預算，將於5月28日召開之25週年校慶第三次籌備會議中討論決定，以利各單位能依計畫執行。

(二) 戲劇系所與博館所協辦之「一葦渡江」姚一葦紀念展，已於5月4日下午3點於關渡美術館2樓咖啡廳舉行開幕茶會，場面溫馨，感謝博館所、戲劇學院及美術館的努力與辛勞。

十四、人事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15-1~15-2。

陸、提案討論：

一、案由：為訂定本校「96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決議：(一) 行事曆增列「10月6日-28日關渡藝術節」、「10月14日-20日關渡藝術節跨領域學習週」。

(二) 2007年戲劇學院秋季公演日期，修正為「10月26日-11

月 4 日」。

二、案由：為訂定本校「教學講座實施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決議：本案講座所需經費，因涉支用本校自籌收入款項，故請將本要點補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再行發布，草案第九點修正為「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提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三、案由：訂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學生團體保險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決議：辦法草案照案通過，至保險作業程序，請學務處儘速召開會議討論，俾據以執行。

柒、臨時動議：

一、案由：碩博士班與大學部招生考試，相關支援試場考生服務人員及老師，須於清晨 7 時 30 分到場服務，能否提供早餐，提請 討論。(提案人：劉慧謹主任)

決議：請會計室儘速召開招生作業財務小組會議討論。

二、案由：部分碩博士班考試，如博士班資格考、碩士班第二外語考試等，須聘請系(校)外專兼任老師命題及閱卷，但並未支給費用，可否編列經費支應，提請 討論。(提案人：劉慧謹主任)

決議：博士班資格考、碩士班第二外語考試係屬招生項目之一，其命題及閱卷，如係聘請校外老師擔任，且符合考選部及教育部頒考試工作相關規定，得由部門業務費支應。

三、案由：目前大學部招生考試僅一套考題，惟研究所考試有數套考題，而每套考題係交由二位以上老師命題後交所長勾題，過程中不論經由電腦儲存或列印試題，均有考題外洩可能，因此研究所命題業務，可否恢復入闈制度；另由於研究所報名人數少，報名費收入少，目前支應命題老師相關費用，常由協助試場工作工讀生之部分工讀金流用，由於大學部經費較為充裕，上述問題可否以大學部經費流用解決。(提案人：陳玲玲)

(洪祖玲) 主任)

決議：(一) 恢復入闈制度問題，提交招生試務委員會討論。

(二) 招生考試財務相關問題，請會計室召開招生財務小組會議，並請各單位將有關問題送交會計室彙整，以於會上討論。

捌、散會：下午 3 時 50 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列表

案號	單位	案由或提案	決議或裁示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教務處課務組	為訂定本校「96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審議。	(一) 行事曆增列「10 月 6 日-28 日關渡藝術節」、「10 月 14 日-20 日關渡藝術節跨領域學習週」。 (二) 2007 年戲劇學院秋季公演日期，修正為「10 月 26 日- 11 月 4 日」。	
二	教務處課務組	為訂定本校「教學講座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本案講座所需經費，因涉支用本校自籌收入款項，故請將本要點補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再行發布，草案第九點修正為「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提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三	學務處衛保組	訂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學生團體保險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辦法草案照案通過，至保險作業程序，請學務處儘速召開會議討論，俾據以執行。	
四	劉慧謹主任	碩博士班與大學部招生考試，相關支援試場考生服務人員及老師，須於清晨 7 時 30 分到場服務，能否提供早餐，提請討論。(臨時動議)	請會計室儘速召開招生作業財務小組會議討論。	
五	劉慧謹主任	部分碩博士班考試，如博士班資格考、碩士班第二外語考試等，須聘請系(校)外專兼任老	博士班資格考、碩士班第二外語考試係屬招生項目之一，其命題及閱卷，如係聘請校外老師	

		師命題及閱卷，但並未支給費用，可否編列經費支應，提請討論。 (臨時動議)	擔任，且符合考選部及教育部頒考試工作相關規定，得由部門業務費支應。	
六	陳玲玲 (洪祖玲) 主任	目前大學部招生考試僅一套考題，惟研究所考試有數套考題，而每套考題係交由二位以上老師命題後交所長勾題，過程中不論經由電腦儲存或列印試題，均有考題外洩可能，因此研究所命題業務，可否恢復入闈制度；另由於研究所報名人數少，報名費收入少，目前支應命題老師相關費用，常由協助試場工作工讀生之部分工讀金流用，由於大學部經費較為充裕，上述問題可否以大學部經費流用解決。(臨時動議)	(一) 恢復入闈制度問題，提交招生試務委員會討論。 (二) 招生考試財務相關問題，請會計室召開招生財務小組會議，並請各單位將有關問題送交會計室彙整，以於會上討論。	